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2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4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6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7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8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9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9
五、预算绩效信息.....	2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0
七、国有资产信息.....	30
八、名词解释.....	31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2

第二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

一、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收支预算.....	34
--------------------------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3439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51970.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62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00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25386362.62	本年支出合计	25386362.62
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3	收入总计	25386362.62	支出总计	25386362.62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5386362 .62	25386362 .62	25386362 .6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 .62	20615238 .62	20615238 .62							
3	20405	法院	20615238 .62	20615238 .62	20615238 .62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00183 .62	12800183 .62	12800183 .62							
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815055. 00	7815055. 00	7815055. 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 00	1615610. 00	1615610. 00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4517. 00	1534517. 00	1534517. 00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712.0 0	166712.0 0	166712.0 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4587. 00	1124587. 00	1124587. 00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18.0 0	243218.0 0	243218.0 0							
11	20808	抚恤	47520.00	47520.00	47520.00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7520.00	47520.00	47520.00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33573.00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33573.00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560103.00	560103.00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560103.00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560103.00							
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751970.00							
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751970.00							
2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751970.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843441.00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843441.00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3441.00	843441.00	843441.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5386362.6 2	14711354.0 0	10675008.6 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6 2	11692200.0 0	8923038.62			
3	20405	法院	20615238.6 2	11692200.0 0	8923038.62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00183.6 2	11692200.0 0	1107983.62			
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815055.00		7815055.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00	1615610.00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4517.00	1534517.00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712.00	166712.0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4587.00	1124587.00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18.00	243218.00				
11	20808	抚恤	47520.00	47520.00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7520.00	47520.00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560103.00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2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3441.00	843441.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3439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751970.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62	20615238.62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00	1615610.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560103.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25386362.62	本年支出合计	25386362.62	23634392.62	1751970.00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6	收入总计	25386362.62	支出总计	25386362.62	23634392.62	1751970.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3634392.62	14711354.00	8923038.6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62	11692200.00	8923038.62
3	20405	法院	20615238.62	11692200.00	8923038.62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00183.62	11692200.00	1107983.62
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815055.00		7815055.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00	1615610.00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4517.00	1534517.00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712.00	166712.0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4587.00	1124587.00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18.00	243218.00	
11	20808	抚恤	47520.00	47520.00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7520.00	47520.00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560103.00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3441.00	843441.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4711354.00	13820329.00	891025.0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81513.00	13681513.00	
3	30101	基本工资	3770388.00	3770388.00	
4	30102	津贴补贴	3700784.00	3700784.00	
5	30103	奖金	314199.00	314199.0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4587.00	1124587.00	
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3218.00	243218.0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8653.00	538653.0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23.00	55023.0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3441.00	843441.00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91220.00	3091220.00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1025.00		891025.00
13	30207	邮电费	2280.00		2280.00
14	30228	工会经费	134290.00		134290.00
15	30229	福利费	86719.00		86719.00
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6600.00		576600.00
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136.00		91136.00
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816.00	138816.00	
19	30302	退休费	75576.00	75576.00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305	生活补助	47520.00	47520.00	
21	30309	奖励金	3480.00	3480.00	
2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40.00	12240.0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751970.00		1751970.0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0000.00	30000.00		
2	“三公”经费小计	30000.00	30000.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三、公务接待费	30000.00	30000.00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三、依法受理和审查各类告诉、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接待、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四、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的执行事项以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有关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五、依法行政司法决定权

六、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七、办理司法协助事项。

八、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九、对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

十、负责本级监察工作。

十一、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二、负责本院的司法技术鉴定。

十三、在审理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四、警卫法庭，押解人犯，送达法律文书；维护本机关工作秩序。

十五、承办其他应有基层法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2年抚宁区人民法院部门总预算收入 253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3.44 万元，其中项目经费 892.30 万元，基本支经费 1471.1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175.2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 253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1.1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382.0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89.10 万元；项目支出 892.30 万元，主要为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303.28 万元，扫黑除恶专项经

费 200.00 万元，人民陪审员陪审费 37.43 万元，司法改革绩效 110.80 万元，办案业务费 240.8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75.20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75.20 万元，为扫黑除恶专用审判庭建设费。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 年预算收支安排 2538.64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41.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3.88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40.90 万元，原因为新录入公务员 6 名，人员工资保险增加，将在职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和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列入年初预算；项目支出减少 185.15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度抚宁区人民法院正常公用经费总计 89.1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97 万元。变动原因为新招录公务员 6 人，退休 2 人，相关运行经费有所增加。其中：手机补 0.23 万元，工会经费 13.43 万元，在职人员福利费 8.67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57.66 万元，离退人员公用经费 4.93 万元，退休人员福利费 4.19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一）2022 年，法院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

（二）2021 年，法院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0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0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30，公务用车运行费 71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

（三）2022 年比 2021 年三公经费减少 101 万元，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原因为我院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在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中体现，2022 年未将其列入年初预算。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一、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二、积极推进执行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三、完善审判质效评估体系，促进审判质效、健全司法权力运行机制，提升司法公信力。

四、为案件审判提供技术支撑，提高办案质量。

五、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进行，提高信访案件结案率、信访受理满意度，维护国家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做好稳控工作。

六、不断完善司法救助，切实保护民生，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以人为本，享受到司法人文关怀。

七、保护被侵害人的合法权益，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八、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推进信息公开，提升审判质效，改进司法工作作风，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九、高质高效完成年度各项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案件审判管理和执行

绩效目标：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区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二审案件，依法完成死刑案件复核工作，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做好审判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提高案件调解率和案件结案率，降低平均审理天数。

（二）司法救助和国家赔偿

绩效目标：完成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

绩效指标：提高息诉罢访率、司法救助工作完成率，救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5%以上。

（三）法院事务管理

绩效目标：加强法院系统队伍建设，加强法院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

绩效指标：提高网络信息化建设完成率，法院宣传工作完成率和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我院将进行如下工作保障措施：

认真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任务，努力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一、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大会议精神，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紧紧围绕“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富庶文明抚宁”的战略目标，进一步加大专项支出的整合力度，提高预算编制的规范化和准确性，为预算执行和预算公开奠定扎实的基础。

二、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及时组织落实上级部署的工作任务，做好“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协调、督促和上级法院检查验收准备工作。全面深化管理，提高办文、办会、办事水平。提高文稿撰写质量，提升信息工作水平，达到全省前列，同步提升县、区信息上报质效，扎实做好督查督办工作，积极服务和落实党组决策部署。

三、加大机关党建力度，认真履行好主体责任。在市直机关工委和院党组的领导下，分层次抓好院党组、机关党委及各支部的主体责任，健全各支部的组织机构，抓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机关党委按照确定的时间节点，抓好相关工作的指导、监督落实和检查工作。机关党委定期通过内网下发党建工作要点提示，定期进行检查。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本单位无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办案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确保日常办案办公费用及时支付，保证机关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86 人	在职人数
	数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各项日常办公需要	及时保障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日常办案经费支出	日常办案经费的支出	2408000 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用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2、2021 年法院绩效考核奖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高质高效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确保绩效工资按时发放到位。 2. 保障机关正常办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行政人员在职的职工人数	单位在职领取工资人数	74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绩效奖金计算准确率	绩效奖金计算准确笔数占总笔数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绩效奖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绩效与规定相符	绩效发放符合组织部门审批标准	1107983.62 元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95%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运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3、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证 77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确保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2. 足额发放工资及缴纳各项社会保障缴费共 3032755 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在职的职工人数	单位劳务派遣在职领取工资人数	77 人	在职人数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计算准确率	工资计算准确笔数占总笔数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工资与规定相符	工资发放符合组织部门审批标准	3032755 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运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4、人民陪审员陪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足额发放人民陪审员陪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陪审费人数	陪审员人数	134 人	陪审员人数
	质量指标	陪审费计算准确率	陪审费计算准确笔数占总笔数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陪审费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陪审费与规定相符	陪审费发放符合标准	374300 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运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5、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2. 按时支付案件审判相关费用，圆满完成专案审理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再审和申诉案件结案率	申请再审和申诉的案件结案数占受理数的比率	≥9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天数占总工作日比列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法院扫黑除恶专项经费及时支付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案件审判费用	案件审判后勤保障等所需费用	1000000 元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用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6、扫黑除恶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2. 按时支付案件审判相关费用，圆满完成专案审理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再审和申诉案件结案率	申请再审和申诉的案件结案数占受理数的比率	≥9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天数占总工作日比列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法院扫黑除恶专项经费及时支付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案件审判费用	案件审判后勤保障等所需费用	1000000 元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用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7、扫黑除恶专用审判庭建设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2. 按时支审判庭建设相关费用，圆满完成专案审理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判庭数量	建设专用审判庭数量	1 个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天数占总工作日比列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法院扫黑除恶专用审判庭建设费用及时支付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审判庭建设费用	建设扫黑除恶专用审判庭所需费用	1751970 元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用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2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771.79 万元，我院截止 2021 年底固定资产保有量为 1771.79 万元，其中房屋价值 68.60 万元，通用设备（电脑、小轿车等）共计 651 件，价值 1406.44 万元，专用设备（数字法庭系统等）共计 51 件，价值 121.34 万元，办公家具、用具共计 719 件，价值 175.41 万元。2022 年年初数同 2021 年年底数。2022 年度无拟购置情况。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资产总额	——	17717922.92
1、房屋（平方米）	1880	68600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880	686000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2、车辆（台、辆）	18	2703627.5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	2454850
4、其他固定资产	1403	11873445.34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二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

一、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3439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751970.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62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00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25386362.62	本年支出合计	25386362.62
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3	收入总计	25386362.62	支出总计	25386362.62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5386362 .62	25386362 .62	25386362 .6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 .62	20615238 .62	20615238 .62							
3	20405	法院	20615238 .62	20615238 .62	20615238 .62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00183 .62	12800183 .62	12800183 .62							
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815055. 00	7815055. 00	7815055. 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 00	1615610. 00	1615610. 00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4517. 00	1534517. 00	1534517. 00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712.0 0	166712.0 0	166712.0 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4587. 00	1124587. 00	1124587. 00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18.0 0	243218.0 0	243218.0 0							
11	20808	抚恤	47520.00	47520.00	47520.00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7520.00	47520.00	47520.00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33573.00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33573.00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560103.00	560103.00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560103.00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560103.00							
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751970.00							
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751970.00							
2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751970.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843441.00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843441.00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3441.00	843441.00	843441.0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5386362.6 2	14711354.0 0	10675008.6 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6 2	11692200.0 0	8923038.62			
3	20405	法院	20615238.6 2	11692200.0 0	8923038.62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00183.6 2	11692200.0 0	1107983.62			
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815055.00		7815055.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00	1615610.00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4517.00	1534517.00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712.00	166712.0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4587.00	1124587.00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18.00	243218.00				
11	20808	抚恤	47520.00	47520.00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7520.00	47520.00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560103.00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2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3441.00	843441.0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3439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751970.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62	20615238.62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00	1615610.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560103.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25386362.62	本年支出合计	25386362.62	23634392.62	1751970.00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6	收入总计	25386362.62	支出总计	25386362.62	23634392.62	1751970.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3634392.62	14711354.00	8923038.6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615238.62	11692200.00	8923038.62
3	20405	法院	20615238.62	11692200.00	8923038.62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00183.62	11692200.00	1107983.62
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815055.00		7815055.00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5610.00	1615610.00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4517.00	1534517.00	
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712.00	166712.0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4587.00	1124587.00	
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218.00	243218.00	
11	20808	抚恤	47520.00	47520.00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7520.00	47520.00	
1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73.00	33573.00	
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103.00	560103.00	
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0103.00	560103.00	
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441.00	843441.00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3441.00	843441.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4711354.00	13820329.00	891025.0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81513.00	13681513.00	
3	30101	基本工资	3770388.00	3770388.00	
4	30102	津贴补贴	3700784.00	3700784.00	
5	30103	奖金	314199.00	314199.0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4587.00	1124587.00	
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3218.00	243218.0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8653.00	538653.0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23.00	55023.0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3441.00	843441.00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91220.00	3091220.00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1025.00		891025.00
13	30207	邮电费	2280.00		2280.00
14	30228	工会经费	134290.00		134290.00
15	30229	福利费	86719.00		86719.00
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6600.00		576600.00
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136.00		91136.00
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816.00	138816.00	
19	30302	退休费	75576.00	75576.00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305	生活补助	47520.00	47520.00	
21	30309	奖励金	3480.00	3480.00	
2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40.00	12240.00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751970.00		1751970.0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1970.00		1751970.00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预算年度：2022

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0000.00	30000.00		
2	“三公”经费小计	30000.00	30000.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三、公务接待费	30000.00	30000.00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2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二、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 三、依法受理和审查各类告诉、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接待、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 四、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的执行事项以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有关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 五、依法行政司法决定权
- 六、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 七、办理司法协助事项。
- 八、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九、对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
- 十、负责本级监察工作。
- 十一、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二、负责本院的司法技术鉴定。

十三、在审理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四、警卫法庭，押解人犯，送达法律文书；维护本机关工作秩序。

十五、承办其他应有基层法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2年抚宁区人民法院部门总预算收入 253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3.44 万元，其中项目经费 892.30 万元，基本支经费 1471.1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175.2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 年支出预算 253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1.1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382.0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89.10 万元；项目支出 892.30 万元，主要为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303.28 万元，扫黑除恶专项经

费 200.00 万元，人民陪审员陪审费 37.43 万元，司法改革绩效 110.80 万元，办案业务费 240.8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75.20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75.20 万元，为扫黑除恶专用审判庭建设费。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 年预算收支安排 2538.64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41.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3.88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40.90 万元，原因为新录入公务员 6 名，人员工资保险增加，将在职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和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列入年初预算；项目支出减少 185.15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度抚宁区人民法院正常公用经费总计 89.1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97 万元。变动原因为新招录公务员 6 人，退休 2 人，相关运行经费有所增加。其中：手机补 0.23 万元，工会经费 13.43 万元，在职人员福利费 8.67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57.66 万元，离退人员公用经费 4.93 万元，退休人员福利费 4.19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一）2022 年，法院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

（二）2021 年，法院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0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0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30，公务用车运行费 71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

（三）2022 年比 2021 年三公经费减少 101 万元，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原因为我院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在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中体现，2022 年未将其列入年初预算。

五、预算绩效信息

1、办案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确保日常办案办公费用及时支付，保证机关单位的正常运转 2.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86 人	在职人数
	数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各项日常办公需要	及时保障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日常办案经费支出	日常办案经费的支出	2408000 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用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2、2021 年法院绩效考核奖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高质高效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确保绩效工资按时发放到位。 2. 保障机关正常办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行政人员在职的职工人数	单位在职领取工资人数	74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绩效奖金计算准确率	绩效奖金计算准确笔数占总笔数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绩效奖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绩效与规定相符	绩效发放符合组织部门审批标准	1107983.62 元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95%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运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3、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证 77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确保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2. 足额发放工资及缴纳各项社会保障缴费共 3032755 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在职的职工人数	单位劳务派遣在职领取工资人数	77 人	在职人数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计算准确率	工资计算准确笔数占总笔数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工资与规定相符	工资发放符合组织部门审批标准	3032755 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运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4、人民陪审员陪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足额发放人民陪审员陪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陪审费人数	陪审员人数	134 人	陪审员人数
	质量指标	陪审费计算准确率	陪审费计算准确笔数占总笔数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陪审费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陪审费与规定相符	陪审费发放符合标准	374300 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运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5、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2. 按时支付案件审判相关费用，圆满完成专案审理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再审和申诉案件结案率	申请再审和申诉的案件结案数占受理数的比率	≥9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天数占总工作日比列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法院扫黑除恶专项经费及时支付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案件审判费用	案件审判后勤保障等所需费用	1000000 元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用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6、扫黑除恶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2. 按时支付案件审判相关费用，圆满完成专案审理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再审和申诉案件结案率	申请再审和申诉的案件结案数占受理数的比率	≥9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天数占总工作日比列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法院扫黑除恶专项经费及时支付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案件审判费用	案件审判后勤保障等所需费用	1000000 元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用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7、扫黑除恶专用审判庭建设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2. 按时支审判庭建设相关费用，圆满完成专案审理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判庭数量	建设专用审判庭数量	1 个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率	庭审设备正常运行天数占总工作日比列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法院扫黑除恶专用审判庭建设费用及时支付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审判庭建设费用	建设扫黑除恶专用审判庭所需费用	1751970 元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工作可持续性	保障日常工作的有序运转	日常工作持续有效用转	工作计划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预算指标完成	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到节俭高效。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工作稳定、持续开展实现率	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历史经验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6100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2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771.79 万元，我院截止 2021 年底固定资产保有量为 1771.79 万元，其中房屋价值 68.60 万元，通用设备（电脑、小轿车等）共计 651 件，价值 1406.44 万元，专用设备（数字法庭系统等）共计 51 件，价值 121.34 万元，办公家具、用具共计 719 件，价值 175.41 万元。2022 年年初数同 2021 年年底数。2022 年度无拟购置情况。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资产总额	——	17717922.92
1、房屋（平方米）	1880	68600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880	686000

161 秦皇岛市抚宁区人民法院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2、车辆（台、辆）	18	2703627.5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	2454850
4、其他固定资产	1403	11873445.34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